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和静县巩乃斯镇人民政府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1. 足额保障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按时发放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。2. 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、医疗补助、奖励金、抚恤金、遗属生活补助等按时发放。	587.75	587.75	
	运转保障	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办公费、差旅费、水电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等经费支出。	172.22	172.22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及时为83人（含41名乡镇在职、6个退休、1名遗属、34名两委、1名事业岗）支付工资、社保、医保、公积金等人员经费，保障2辆工作用车正常运行，提升村、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，减轻农民负担。 目标2：通过村、社区党组织惠民政策的实施、村、社区党建服务品牌建设、村、社区运转经费和实施等为民办办实事项目的开展，确保为民办实事事件数达到25件，为民办实事工作覆盖率达到95%以上，提升村、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。 目标3：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能力，维护社会稳定，营造良好社会秩序。 目标4：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，监督管理使用好各项支出，发挥效益目标。				
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人员经费保障人数	≥83人
			数量指标	公车保障用车数量	≥2辆
			数量指标	村社区为民办实事事件数	≥25件
			数量指标	村社区食堂就餐补贴人数	≥60人
			数量指标	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	≥2500平方米
			质量指标	为民办实事工作覆盖率	≥95%
			质量指标	村级食堂食品安全达标率	≥95%
			质量指标	公用车辆正常运行保障率	≥95%
			质量指标	人员经费足额发放率	≥95%
	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	=100%
			时效指标	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时间	=100%
			成本指标	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	≤9.82万元
			成本指标	对个人和家庭人均补助支出（含两委）	≤4.41万元
	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	≤4.2万元
	效益指标		社会效益指标	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	有效提升
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行政村数量	4个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行政村、社区综合服务群众能力水平	有效提升
满意度指标		满意度指标	乡镇、村、社区干部满意度	≥95%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群众满意度	≥95%	